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8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 并继续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23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事项已经 2019 年 11 月 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郑分”或“乙方”）签订《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对公通知存款。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约为 1.89%，实际存续天数：2020 年 4 月 11 日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取得收益 33,075 元。截止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

二、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与光大郑分签订《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 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周满益”产品 61

2、产品代码：2020101045563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4、存款金额及存款期限：

存款本金：CNY15,000,000.00（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

产品起息日：2020 年 05 月 22 日

产品到期日：2020 年 05 月 29 日

甲方存款账户的账号以甲方授权经办人通过网上银行购买本合同项下的结构性存款时系统自动生成的存款账号为准，甲方通过乙方网上银行电子渠道自行确认。甲方根据自身情况自愿选择通过网上银行渠道购买，乙方不向甲方开具结构性存款凭证。

5、产品预期收益率（年）：1.350%/2.050%/2.300%

6、产品挂钩标的：Bloomberg 于东京时间 11:00 公布的 BFIX EURUSD 即期汇率

7、观察水平及收益率确定方式：若观察目标的汇率小于或等于 1.0000，产品收益率按 1.350% 执行；若观察目标的汇率大于 1.0000、小于 $N+0.0320$ ，产品收益率按 2.050% 执行；若观察目标的汇率大于或等于 $N+0.0320$ ，产品收益率按 2.300% 执行；N 为起息日后 T+1 日的物汇率。

8、产品收益计算方式：计息方式 30/360：每个月 30 天，每年 360 天，以单利计算实际收益

9、存取款条件：甲方兑付时，应通过乙方网上银行进行兑付操作。甲方应对网上银行电子渠道兑付的真实性、合规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乙方依法将

甲方所兑付款项自动划付至甲方网上银行购买该合同项下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转出银行账户内。

10、本息付款保证及违约责任：（1）乙方声明及保证甲方本金的安全，并及时支付甲方相关收益。（2）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还本付息。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以实际拖欠的金额为基数,自拖欠之日起，乙方应按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3）甲方如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将款项存入乙方，则自延期之日起，每拖延一日，按照实际拖欠资金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下述风险：

（1）政策风险：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不能获得产品收益。

（2）市场风险：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延迟兑付风险：在约定的投资兑付日，如因投资标的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或遇不可抗力等意外情况导致无法按期分配相关利益，则客户面临结构性存款产品延迟兑付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对于有确定投资期限的产品，客户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5）再投资风险：乙方可能根据产品说明书的约定在投资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实际运作天数短于产品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如果结构性存款产品提前终止，则客户可能无法实现期初预期的全部收益。

（6）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7）信息传递风险：客户应根据客户权益须知中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本结构性存款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客户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

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客户无法及时了解结构性存款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客户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客户自行承担。

(8) 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如果客户或乙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火灾、地震、洪水等自然灾害、战争、军事行动、罢工、流行病、IT 系统故障、通讯系统故障、电力系统故障、中国人民银行结算系统故障、证券交易所及登记结算公司发送的数据错误、证券交易所非正常暂停或停止交易、金融危机、所涉及的市场发生停止交易，以及在合同生效后，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变化导致结构性存款产品违反该规定而无法正常操作的情形。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约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及时采取适当措施防止产品资金损失的扩大，并在不可抗力事件消失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导致乙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则乙方有权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产品，并将发生不可抗力后剩余的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的资金划付至合同中约定的客户指定账户内。

12、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13、公司与光大部分无关联关系。

三、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此类理财产品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已限定为具有保本承诺、安全性好、风险较低理财产品，且公司对投资理财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详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四、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不会带来不利影响。通过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业绩

水平，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19年6月1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六十三期产品1》。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6月1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7月17日赎回。

2、2019年6月26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光大郑分《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6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7月10日赎回。

3、2019年6月27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郑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6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9月25日赎回。

4、2019年7月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铁道支行（以下简称“交行铁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活期型结构性存款S款（价格结构型）》。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7月3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2019年9月17日赎回。

5、2019年7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500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9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一期产品2》。详情请参见刊登于2019年7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赎回。

6、2019 年 7 月 17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四期产品 2》。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9 年 7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赎回。

7、2019 年 9 月 1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赎回。

8、2019 年 9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购买兴业郑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赎回。

9、2019 年 11 月 8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19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九十九期产品 2》。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9 年 11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赎回。

10、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兴业郑分《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开放式）》。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赎回部分本金人民币 500 万元，剩余尚未到期。

11、2020 年 1 月 1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四期产品 1》。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20 年 1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赎回。

12、2020 年 2 月 1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二十二期产品 1》。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赎回。

13、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赎回。

14、2020 年 4 月 1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中国光大银行对公存款》。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赎回。

15、2020 年 5 月 2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00 万元购买光大郑分《2020 年对公结构性存款“周满益”产品 61》。详情请参见刊登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并继续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六、备查文件

- 1、银行回单
- 2、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合同
- 3、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客户权益须知
- 4、中国光大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及风险揭示书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3日